

附表1空間規劃分工表

分區名稱	負責單位	需求建議(單位:公尺)
報到區	消防局	6x6
開放空間(含直升機起降場)	消防局	大型:100x100
		小型:50x50
指管協調作業區	消防局	40x20(總面積) 指揮組:12x6 計畫組:12x6 緊急服務組:18x6 工程處置組:6x6 人道服務組:6x6 後勤組:12x6 會議區:12x6 國軍支援:12x6 中央前進協調所:12x12
公共訊息發布暨媒體接待區	秘書處媒體事務組/消防局	9x9
車輛機具停駐區	交通局	20x6
物資集結區	社會局	6x6
民眾(家屬)休息區	社會局	
人員待命修整區	區公所	15x13(總面積) 休息區:6x6 裝備區:3x6 伙食區:3x6 討論區:3x6
共同生活區	用餐區:區公所 醫療區:衛生局 浴廁區:環保局負責流動廁所,後勤組負責規劃及調度沐浴設備	38x20(總面積) 用餐區:12x6 醫療區:12x6 浴廁區:12x12
垃圾及廢棄物處理區	環保局	12x6
除汙區	環保局	18x16
油水儲存區	油:產業局 水:北水處	15x6(總面積) 油:6x6、水:6x6
緊急醫療區	衛生局	
備註:可依實際需求進行調整。		